

新中国成立前后中共在海外团结学人的尝试 ——以“留美科协”为中心的组织史考察

裴广强

(西安交通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 陕西 西安 710049)

[摘要] 新中国成立前夕,中共基于对科技类学人的迫切需求以及在利用 C.S.C.A.等团体组织留美学人工作中遇到一系列困难,决定在美国独立创办“留美科协”。为此,中共在美工作领导小组克服了因在美无法大量发展党员而导致的组织力量不足等困难,以一批赴美共产党员和进步学生为骨干,先后建立起城市性小组“建社”和区域性组织“美中/美西科协”,并最终完成了全美性组织“留美科协”的创建工作。“留美科协”成立后进一步扩张区会、吸引会员,并将各区会嵌入中共在美团结争取学人的复杂组织体系中,成功将分散在全美的科技类学人团结起来,为推动建国初期学人归国奠定了牢固的组织基础。

[关键词] 留美科协; 留学史; 留美学人; 中国科协; 组织史

[中图分类号]K2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3-4145 [2022]02-0035-10

DOI:10.14112/j.cnki.37-1053/c.2022.02.023

新中国成立前后,全国知识分子中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文化程度者仅有二三十万人,^①接受高等教育者人数更少。而在当时,尚有大量以高校学生、学者和技术实习生为代表的高级学人散落海外。其中,尤其以留美学人数量最多,总数超过5000人,内中科技类学人又占70%左右。^②因此对中共而言,在工作重心由革命向建设的过渡中动员海外学人早日回国参加建设,成为统战工作的着力点之一。为此,中共在国内实施了一系列旨在吸引学人回国的政策,并由中共在美工作领导小组创建留美中国科学工作者协会(简称“留美科协”),积极争取留美科技类学人回国。受此影响,“留美科协”会员有一半左右先后回国,^③大部分日后成为相关科技领域的专家和学者,他们致力于新兴学科的开辟和旧有学科的创新,其中有80余位当选为中国科学院或中国工程院院士,为新中国科技事业的发展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

学界以往对中共在国内层面出台的吸引学人回国的政策多有探讨,但对其在美国争取学人回国的研究还存在诸多盲点甚至抵牾之处。揆诸史实,中共在美国对留美科技类学人综合采取了团结、宣传、教育、改造和动员回国的政策。毫无疑问,团结组织留美学人至关重要,因其是开展后续一系列工作的基础,而这又主要由“留美科协”负责执行。然而长期以来由于资料不足,目前学界对诸如中共为何创建“留美科协”、如何创建“留美科协”、“留美科协”怎样团结组织留美学人等问题的认识仍不清晰,^④致

收稿日期:2021-10-13

作者简介:裴广强(1984—),男,历史学博士,西安交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为中共党史。

基金项目:本文系西安交通大学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科研项目“抗战前期安吴青训班红色革命史料的搜集、整理与研究”(项目编号:SK2019031)的阶段性成果。

①参见杨凤城《中国共产党的知识分子理论与政策研究》,中共党史出版社2005年版,第75页。

②参见梁思礼口述,吴荔明、梁忆冰整理《一个火箭设计师的故事:梁思礼院士自述》,清华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40页;苗丹国:《出国留学六十年——当代中国的出国留学政策与引导在外留学人员回国政策的形成、变革与发展》,中央文献出版社2010年版,第46页。

③参见陈丽娟《新中国成立初期归国的留美科协会员》,《今日科苑》2019年第9期。

④主要参见彭亚新主编《中共中央南方局的文化工作》,中共党史出版社2009年版,第312-318、335-340页;苗丹国《出国留学六十年——当代中国的出国留学政策与引导在外留学人员回国政策的形成、变革与发展》,第55-59页;李喜所主编《中国留学通史(新中国卷)》,广东教育出版社2010年版,第55-58页;陈丹《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归国留美学人群体及相关问题研究刍议》,《中共党史研究》2018年第3期。

使我们对新中国成立前后中共在海外学界统战策略的认识仍难言全面。

近年来,一批有关留美学人的新资料陆续面世,为深入考察上述问题提供了可能。一类是“留美科协”创办的总会及区会期刊,包括《留美科协通讯》《美中科协通讯》和《明州科协通讯》,完整记录了“留美科协”的整个历史。1998年和2013年,原“留美科协”会员侯祥麟、李恒德、蓝天将该批资料捐赠给中国革命博物馆和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另一类是原“留美科协”会员的回忆录和口述史料。20世纪80年代末以来,一批原中共在美地下党员和著名留美归国科学家发表了大量回忆录,同时一些科技史学者有意追溯留美归国科学家的成长和工作历程,整理出版了大量口述自传、人物传记和访谈录。这两类资料兼具纪实性、互补性与互校性,但自面世以来尚未得到学界充分利用。本文即以上述资料为主要依据,以“留美科协”为分析中心,从组织史视角对1949年前后中共在美国团结组织学人的活动进行考察,以期对中共在海外学界中统战工作的策略有更深入的认识。

一、“留美科协”的创建原因

社会学一般认为,任何社会组织出现都肇始于一定社会成员所志在实现的目标。^①具体到“留美科协”来说,同样如此。一般而言,学界倾向于将中共创建“留美科协”的原因归之于其组织动员学人回国的需求。不过,通过对“留美科协”创建背景的深入分析,可以发现此种观点虽然并无错误,但是在思维逻辑上忽略了一些重要细节问题,存在将复杂历史人为简化的倾向。

1945年,董必武借参加联合国成立大会之机,于会后在纽约停留数月,整顿中共在美党组织。在其直接领导下,中共恢复了美共中央中国局,成立了在美工作领导小组,主要成员有徐永煊、唐明照、杨刚、赖亚力、徐鸣等人,处理包括旅美科技人员和留学生工作在内的多方面事务。^②当时,在一些留美学人较为集中的城市,存在着多个以各界学人作为主要成员的团体。例如,明尼阿波利斯有北美基督教中国学生会(简称C.S.C.A.)、旅美中国和平民主联盟、时事座谈会和明尼苏达大学中国学生会等团体;^③纽约有中国新文化学会、C.S.C.A.、《留美学生通讯》杂志社、哥伦比亚大学中国留学生会等团体。^④其中,尤以C.S.C.A.最为重要,它是当时“全美最大和最有影响的中国学生团体”^⑤。为在短期内迅速有效开展团结留美学人的工作,领导小组一开始并没有成立新的组织,而是尝试先渗透并利用上述已有团体,逐渐将其同化为支持中共的外围组织,并取得了较好效果。如1945年夏,C.S.C.A.东部分会在新罕布什尔州举行夏令会,徐鸣、浦寿昌、浦寿山等中共党员即积极与会。此后,侯祥麟、陈翰生、陈一鸣、陈秀霞、陈秀璩、陈利生(后改名陈辉)、李恒德等一批中共党员陆续加入该组织并积极活动,逐渐引导留美青年认可“共产党对时局的分析”,“冀盼‘新中国’的出现”。^⑥受此影响,该组织也从“不谈政治,只谈宗教”^⑦转而反对国民党专制独裁、主张建立民主联合政府,进而过渡到拥护新中国政府,并号召留美学人回国参加建设。^⑧中共既然有众多现成的、实践效果良好的组织可以利用,那么为何还要大费周折,另外建立“留美科协”呢?对于这一看似相悖的问题,学界迄今尚无探讨。笔者认为,这必须要回归到中共团结学人的诉求和C.S.C.A.等组织的特征两个基本问题上进行分析。

首先,中共旨在尽可能多地团结组织留美学人,而C.S.C.A.等团体的既有建制所涵盖区域有限,二者存在相当差距。当时留美学人数量众多,除了集中在纽约、芝加哥、明尼阿波利斯、洛杉矶、旧金山等

① 参见尹保华编著《社会学概论》,知识产权出版社2018年版,第188页。

② 参见徐庆来编《徐永煊纪年》,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166、170-171页。

③ 参见成忠礼编《涂光焯回忆与回忆涂光焯》,湖南教育出版社2010年版,第49-53页。

④ 参见何兹全《爱国一书生·八十五自述》,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第222页。

⑤ 全国政协暨北京、上海、天津、福建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建国初期留学生归国纪事》,中国文史出版社1999年版,第15页。

⑥ 梁冠霆《留美青年的信仰追寻——北美中国基督教学生运动研究(1909—1951)》,上海人民出版社2010年版,第183-184页。

⑦ 成忠礼编《涂光焯回忆与回忆涂光焯》,第50页。

⑧ 参见全国政协暨北京、上海、天津、福建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建国初期留学生归国纪事》,第16-27页。

主要城市外,还广泛分布于全美各地。根据1948年美国海外学生友谊关系委员会的一项调查,除内华达州和南、北达科他州外,美国45个州和哥伦比亚特区的405所大学中均有中国学生。^①与此情况类似,学者和技术人员在地理位置上亦呈分散状态。然而与此相矛盾的是,时事座谈会、中国新文化学会和《留美学生通讯》杂志社均属单个城市性组织,且仅集中在个别城市。旅美中国和平民主联盟和C.S.C.A.虽然属于全美性组织,但是前者仅散布在纽约、旧金山、华盛顿和明尼苏达州的个别城市,^②后者即便是全盛时期,也只在东部的纽约、波士顿、哈特福特,中西部的芝加哥、克利夫兰、安阿伯、东兰辛、艾奥瓦,西部的洛杉矶等十几个城市建有地方支会。^③这远不能满足中共在全美团结争取中国学人的需要。

其次,C.S.C.A.等团体会员的政治立场和学科归属较为复杂,增加了中共团结争取科技类学人的难度。如C.S.C.A.虽将会员分为活跃会员、附属会员和友好会员三类,但对各类会员的政治立场不做任何要求。^④这无疑导致持不同政见者入会,进步学生有之,倾向于国民党者有之,中立的华侨子弟亦有之。^⑤据1948年初C.S.C.A.对660名留美学生政治态度的问卷调查,在回答“如何实现中国的和平”这个问题时,18%的学生主张应彻底消灭共产主义者,只有2.7%的学生认为应由共产党掌管国家政权。^⑥另据时在明尼苏达大学求学的涂光炽观察,当时很多高校的学生会“多半是一些纯社交性的,有的则操于反动学生手里”^⑦。这种与中共在政治立场上的巨大差异甚至针锋相对,势必会增加中共依靠C.S.C.A.等组织争取学人的难度。另一方面,不管是C.S.C.A.代表的全国性团体,还是高校学生会(同学会)代表的城市性团体,会员从事理工农医、人文艺术、教育经济等专业学习者均不在少数。而当时中共出于战后恢复发展的需要,对理工农医等科技类学人的需求最为强烈,对其他类学人的需求相对没有那么急迫。如何在学科繁杂且联系紧密的会员群体中单独制定争取科技类学人的政策并切实推进实施,是当时中共遇到的另一个难题。

再次,C.S.C.A.等团体的背景和美国政府对这些组织的监管,也使得中共很难在利用上述团体组织留美学人时保有自由度。C.S.C.A.是在美国和加拿大基督教青年会(简称“北美协会”)的支持下于1909年9月成立的宗教性学生团体,可以说是后者的支会。1917年以后,诸如C.S.C.A.总干事和会长的任免、换届以及经费补贴等事宜,都要经过“北美协会”下属海外学生友谊关系委员会的批准。“北美协会”的原意是要通过此种方式,监督C.S.C.A.持续保持普世性基督教学生会的特点。因此之故,1945年后大量C.S.C.A.会员在中共引导下热衷讨论中国政治问题时,便遭到了美国主流基督教界的激烈批评,被质疑其失去了开展基督教运动的基础,“纵容左翼分子向外发表不负责任的政治言论”^⑧。另一方面,随着美苏冷战“铁幕”的落下,杜鲁门在1947年发布第9835号行政命令,宣布在全美范围内开展忠诚调查。^⑨受此影响,学校和教会均受到波及和攻击。高校逐渐对学生会等校内学生组织加大了监管力度,要求必须由教授作保证人方可注册登记,且不得从事共产主义宣传活动。^⑩在这种情况下,中共作为外来渗透者的身份略显尴尬,必然会受到C.S.C.A.等团体既有规则的约束,难以掌握活动的主动权和话语权。

基于上述原因,中共在C.S.C.A.等团体内的工作远非顺利可言,同时也逐渐暴露出一些难以克服的内在矛盾,由此使得利用C.S.C.A.等现有团体组织留美学人的效果大打折扣,并在未来充满各种不确定

①Rose Hum Lee, *The Chinese in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1960, p.89.

②参见王中山、牛玉峰主编《中国民主党派史丛书·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卷》,河北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92页。

③参见全国政协暨北京、上海、天津、福建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建国初期留学生归国纪事》,第15页。

④参见梁冠霆《留美青年的信仰追寻——北美中国基督教学生运动研究(1909—1951)》,第22页。

⑤参见梁思礼口述,吴荔明、梁忆冰整理《一个火箭设计师的故事:梁思礼院士自述》,第39页。

⑥参见黄岭峻《1948年关于中国留美学生政治态度的一次问卷调查》,《近代史研究》2010年第4期。

⑦成忠礼编《涂光炽回忆与回忆涂光炽》,第49页。

⑧梁冠霆《留美青年的信仰追寻——北美中国基督教学生运动研究(1909—1951)》,第22-23、173、188-189页。

⑨参见[美]哈里·杜鲁门《杜鲁门回忆录(下)》,李石译,东方出版社2007年版,第350页。

⑩参见侯祥麟等口述,王德祿等访问、整理《1950年代归国留美科学家访谈录》,湖南教育出版社2013年版,第128页。

性。种种隐性和显性的不利情况,中共在美工作领导小组不可能不有所察觉,亦不能不想办法变被动为主动,尝试新的选择。因此,出于集中在美有限力量完成首要紧迫任务——团结科技类学人的考虑,中共急需在美国创建一个政治立场与己相近、覆盖地域涵盖全美,且以理工农医类学人作为主要成员的学人组织,这就为“留美科协”的创立埋下了伏笔。

二、“留美科协”的创建过程

独立创建一个新的组织,首先需要一部分理念相同、行动协调的骨干力量。由于当时中共在美工作领导小组与美共中央之间在组织关系方面较为复杂,中共总体上在美国执行“一般不发展党员”的政策,致使最初缺乏团结动员留美科技类学人的组织力量。^①实际上,中国科学工作者协会(简称“中国科协”)秘书长涂长望之前曾于1946年4月专程赴美筹建“中国科协”美国分会。遗憾的是,正是由于当时缺乏足够力量将人员流动性大、分布广的留美学人组织起来,涂氏在短期内建立覆盖全美科协团体的尝试最终失败。涂氏离美回国之前,曾致信在芝加哥大学求学的葛庭燧,将在美建立分会的工作委托给葛氏夫妇。^②既然中共在美工作领导小组无法通过组织内部扩张的方式解决这一问题,那么只能另辟蹊径,从外部寻找新的、值得依靠的组织力量来源。

另一方面,中共着眼于革命胜利以后建设工作的需要,在1944—1948年秘密通过国民政府的留学、实习或其他渠道,先后输送了一批党员赴美学习。以往研究中已明确身份的有南方局、南京局和上海局派出的徐鸣、毕季龙(青年科学技术人员协会会员,简称“青科技”会员)、赖亚力、龚普生、薛葆鼎(“青科技”和“中国科协”会员)、侯祥麟(“青科技”会员)、计苏华、丁瓚(“建社”和“中国科协”会员)、兰毓铨(“青科技”和“中国科协”会员)、罗沛霖(“青科技”会员)、葛春霖(自然科学座谈会会员)、司徒慧敏、陈一鸣、陈秀霞。^③实际上,多份自述传记和回忆录显示尚有多人在赴美之前即已正式加入中共,包括但不限于南方局、上海局、北方局及其他地方局派出的张大奇(“青科技”会员)、王天眷、俞沛文、陈秀瑛、孟繁俊、刘静宜、李恒德、田曰灵、顾以健、傅君诏、孙绍谦、张钦楠、唐孝宣、许黛炯、茅于宽、陆孝颐、李自然等人。^④内中有多位是中共在国内科技战线统战工作团体——“中国科协”(前身为自然科学座谈会)和“建社”(前身为“青科技”)的活跃成员,为中共此后在留美科技类学人中开展统战工作提供了宝贵经验。

为保存组织实力,中共在美工作领导小组曾要求部分已毕业的党员学生延后回国。比如涂光炽1949年夏博士毕业后本打算立即回国,但是徐鸣代表党组织要求其“再留一段时间,一面深造,一面做留学生工作”。^⑤金荫昌原打算在新中国成立前夕回国,但此后由于接受了“传达周总理号召学者和留学生回国参加新中国建设的任务”,便推迟了回国日期。^⑥侯祥麟于1948年底在卡乃基理工学院通过博士论文答辩后本想回国,然而不久却转往麻省理工学院从事研究工作。据其所述,原因是波士顿的“好学校多”,并且是“优秀学生集中的地方”,除了做研究,还可以在周末“搞学生工作”。^⑦由此推测,

^①参见徐鸣《怀念薛葆鼎同志》,《红岩春秋》1998年第6期。

^②参见温克刚主编《涂长望传》,当代中国出版社1997年版,第248—258页。彭亚新主编的《中共中央南方局的文化工作》一书第316—317页认为,1946年夏涂长望在英参加世界科学工作者成立大会时,特“委托参会的留美中国学者葛庭燧回美国建立中科协美国分会”。此与史实不符,是为误笔。

^③参见傅琳《留美科协成立始末》,《北京党史研究》1998年2期;彭亚新主编《中共中央南方局的文化工作》,第315—317页。

^④参见中共上海市委党史研究室编《中共上海党史大典》,上海教育出版社2001年版,第319页;中共上海市委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学生运动史料征集组编《不朽的白衣战士——计苏华纪念集》,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10页;梁思礼口述,吴荔明、梁亿冰整理《一个火箭设计师的故事:梁思礼院士自述》,第38页;徐以骅主编《上海圣约翰大学(1879—1952)》,上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302页;侯祥麟等口述,王德祿等访问、整理《1950年代归国留美科学家访谈录》,第9、25—26、111、123、202、325页;王作跃、尹晓冬访谈整理《从康内尔、列宁格勒到哥本哈根、加州理工:清华大学物理学家张礼教授访谈录》,《科学文化评论》2018年第2期。

^⑤成忠礼编《涂光炽回忆与回忆涂光炽》,第46页。

^⑥金荫昌《我所走过道路上的轨迹》,王志均、韩济生主编《治学之道——老一辈生理科学家自述》,北京医科大学、中国协和医科大学联合出版社1992年版,第324页。

^⑦侯祥麟《侯祥麟自述:我与石油有缘》,石油工业出版社2005年版,第41、43页。

其很可能也得到了中共在美领导小组有关延期回国、尽量在美开展团结学人工作的指示。

除上述党员外,留美学人团体中亦有一部分以邓稼先、涂光炽、葛庭燧、朱光亚、金荫昌、唐冀雪、丁傲、唐敖庆等为代表的进步学生,其中多位在国内曾参加过中共领导的学生运动或爱国民主运动。比如葛庭燧在清华大学读书时曾参加过“一二·九”学生运动,并且是当时中共领导的“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的骨干成员。^①朱光亚在西南联大求学时,曾在中共地下党员的影响下参加学校进步社团组织,从事反对内战、争取民主的活动。^②邓稼先在西南联大求学时,曾参加过“一二·一”学生运动,并系统阅读过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论》等著作,亦与中共地下党员过从甚密,政治观念倾向于支持中共的革命事业。^③在政治上,爱国主义和批判现实政治本就是“五四运动”之后知识分子保有的可贵传统和应尽责任,期盼祖国独立富强是进步学人内心的共同追求。抗战胜利以后,留美进步学人对战后和平民主和经济恢复充满期许。随着全面内战的爆发与和平民主愿望的落空,反对国民党一党专政、建立民主联合政府的左翼思想开始在留美学人中产生较大影响。在当时国内政治苦闷压抑和美国政府扶蒋反共的背景之下,分散在全美各地的进步学生“迫切需要交友联谊和共同求索”。^④

毫无疑问,这一批赴美中共党员和进步学生正是中共可以利用的优质组织力量资源。因此,对中共在美工作领导小组而言,如何在短时间内将各地党员和进步学生联系起来,凝聚为团结科技类学人可以依靠的骨干力量,借此弥补自身组织力量的不足,便成为下一步努力的重点。通过对相关资料的爬梳可以发现,中共当时制定了一个先建立城市性小组以凝聚骨干力量,之后发展为区域性中型组织,再扩大为全美大型科协组织的总策略。在这一工作的初始阶段,薛葆鼎按照中共指示,做了大量基础性工作。1946年春,薛氏由徐鸣介绍加入中共在美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留美科技人员工作。薛氏随后进入匹兹堡大学研究生院学习,开始在留学人员中建立进步团体。他联系在匹兹堡的留学生侯祥麟、李恒德、傅君诏等人以及国民党政府资源委员会实习人员兰毓钟、褚应璜、杨锦山等人,成立了一个读书会,并在读书会的基础上,仿照国内“建社”形式,发起成立了留美科技界人士核心组织——“建社”小组。^⑤此后,他到纽约与留学生钱保功、茅于宽、张祎逊、张大奇等又组织了另一个“建社”小组。1948年1月,以匹兹堡和纽约两个“建社”小组为基础,并得到芝加哥和明尼阿波利斯方面留美学人的支持,薛氏等人在纽约公寓内举行了全美“建社”成立大会。^⑥在薛氏的推动下,随后在芝加哥的留学生计苏华、丁瓚等人组织了“芝社”,在明尼苏达大学的留学生涂光炽、葛春霖等人组织了“明社”。^⑦

“建社”“芝社”“明社”均为不公开团体,通常活动是在中共党员的带领下分析讨论国际、国内政治形势,阅读进步书籍,研究美国社会等。1948年底,三个城市性科协小组的核心成员在芝加哥召开联席会议,筹划成立统一性留美科协组织。^⑧其时,薛葆鼎已回国,留美科技人员工作改由侯祥麟、涂光炽、钱保功等人按照中共在美工作领导小组指示具体负责。^⑨在侯氏等人的积极引导下,与会代表对科协组织名称、吸纳会员标准、首要工作任务等问题进行了深入探讨。为避免“外来组织”之嫌和美国政府的刁难,大家决定正式采用“留美中国科学工作者协会”这一名称。针对吸纳会员的标准问题,会议通过了保持团体公开性以尽量争取作风正派的科技类学人的决议。因组织力量有限,会议决定先成立“留美科协”中西部分会,即“美中科协”。^⑩1949年1月15日,计苏华在芝加哥住处与葛庭燧、冯平贵、陈

①参见刘深《葛庭燧传》,科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13页。

②参见奚启新《朱光亚传》,中国青年出版社2017年版,第41-42页。

③参见许鹿希等《邓稼先传》,中国青年出版社2015年版,第24-28页。

④全国政协暨北京、上海、天津、福建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建国初期留学生归国纪事》,第15页。

⑤参见侯祥麟《侯祥麟自述:我与石油有缘》,第38-39页;薛葆鼎《百忙中的一着闲棋》,《红岩春秋》1998年第2期。

⑥参见中共上海市委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学生运动史料征集组编《不朽的白衣战士——计苏华纪念集》,第38页。

⑦参见薛葆鼎《百忙中的一着闲棋》,《红岩春秋》1998年第2期。

⑧参见全国政协暨北京、上海、天津、福建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建国初期留学生归国纪事》,第4-5页。

⑨参见徐鸣《怀念薛葆鼎同志》,《红岩春秋》1998年第6期。

⑩参见侯祥麟《侯祥麟自述:我与石油有缘》,第40-41页。

立、丁徽等人进一步讨论“美中科协”成立问题,起草了《美中科协章程草案》,尝试制定了详细的组织规则,并寄往全美各地征求意见。为此,陈立曾专程赴伊利诺伊大学,征求当时在该校任教的华罗庚的意见。^①

芝加哥联席会议的召开和《美中科协章程草案》的出台,标志着中共将一部分赴美中共党员和进步学生置于统一组织之下的努力初获成效,成功在骨干力量之间就一些关键问题取得统一认识,并试图就组织内部的相关规则谋求基本共识,这为进一步依靠骨干力量团结各地科技类留美学人提供了可能。很大程度上可以说,至此“留美科协”的组织力量和组织规则已近乎成型,组织实体的成立已呼之欲出。同月29日,“美中科协”在芝加哥召开成立大会。纽约、伊利诺伊、威斯康辛、密歇根、印第安纳、明尼苏达等州代表侯祥麟、葛庭燧、丁徽、顾以健、涂光炽等20多人到会。与此同时,钱保功、李恒德、傅君诏、茅于宽等人联络纽约、匹兹堡以及费城等地的积极分子,在哥伦比亚大学召开了有30多人参加的“美东科协”成立大会。受美中、美东科协成立的鼓舞和推动,2月至6月,美国各地大学中相继成立了十几个科协分会,成立全美科协组织的条件逐渐成熟。6月18日,来自13个分会的50余名代表在匹兹堡集会,通过《留美中国科学工作者协会章程》和《宣言:我们的信念和行动》,正式宣告“留美科协”这一全美性科协组织成立。^②

三、“留美科协”的基层组织

“留美科协”的基层组织是分会,成员称为会员或会友,协会章程规定在有3名以上会员地区即可成立分会。^③自中西部分会成立以来,“留美科协”积极采取多种方式大力吸纳会员,以期尽快在全美范围内扩张分会组织。其一,为扩大吸纳会员的范围,“留美科协”不仅注重团结思想上靠近中共的留美学人,而且对以往与中共持不同政见者亦不计较过去,规定只要是“从事科学工作而愿意回国为人民服务致力建国工作者”^④均为团结的对象。与此同时,提倡各地区分会在召开座谈会、迎新会等集体活动时,“可请非会友参加”,借以增加“吸收新会友的机会”。^⑤吸纳的对象不止限于留学生,亦包括一批以华罗庚、陈省身、赵忠尧为代表的著名学者在内。其二,为提高吸纳会员的效率,“留美科协”同时通过三种途径发展会员。一方面,赋予各地区分会充分自主权,允许其探索实践理事制、轮流负责制和干事制等多种分会组织形式,并给予其在分会所在地区吸纳会员的自主权。^⑥另一方面,委托宾州州大分会(后为纽约分会)成立会员工作委员会,并“恳切的要求全体会员”向外界“多多介绍科协”,以期在尚未建立分会的地区吸收个人会员。^⑦此外还委托明州分会(后为威斯康辛分会)成立学术小组工作委员会^⑧,推动成立水利、金属、油脂、动力工程等20多个学术小组,以共同研习学术之名邀请会外人士参加学术小组,借以吸收会外人士加入“留美科协”。其三,为加快吸纳会员的速度,“留美科协”着力简化入会手续,规定申请者只要提交申请书,缴纳1元入会费,经两位会友代为引介,即可正式入会。^⑨

需要注意的是,中共在扩张“留美科协”分会和吸纳会员的同时,并没有从C.S.C.A.等各团体中隐身而退,反而从多个方面推动“留美科协”分会进一步嵌入中共在美国团结组织学人的复杂组织体系之中。首先,“留美科协”并不强制要求会员身份独立,而是与C.S.C.A.等团体成员之间互有交叉。由于此种原因,各团体之间经常共同开展业余和学术活动。如新中国成立后不久,“留美科协”芝加哥分会

① 参见留学生丛书编委会编《中国留学史萃》,中国友谊出版公司1992年版,第249页。

② 参见《宣言:我们的信念和行动》,《留美科协通讯》1949年第1期。

③ 参见《干事会通告》,《留美科协通讯》1949年第1期。

④ 《第二次理事扩大会议决议案》,《留美科协通讯》1950年第7期。

⑤ 《怎样把分会工作做好》,《留美科协通讯》1950年第10期。

⑥ 参见《怎样把分会工作做好》,《留美科协通讯》1950年第10期。

⑦ 《留美科协会员工作委员会致留美同学信》,《留美科协通讯》1950年第5期。

⑧ 参见《分会和小组》,《留美科协通讯》1950年第6期。

⑨ 参见《留美中国科学工作者协会章程》,《留美科协通讯》1950年第10期。

曾与 C.S.C.A. 联合举行庆祝大会。^① 而在平时,有些“留美科协”区会的开会地点也存在借用 C.S.C.A. 办公地点的情况。^② 通过此种方式,各个团体之间深化了彼此依存关系,实现了资源和信息的共享与互通。其次,中共在多个团体内继续从事组织活动,团结并教育了一部分留美学生,为个别城市“留美科协”区会的成立创造了条件。如 1948 年,在旧金山加州大学学习的金荫昌、唐冀雪和王钰等人参加了新中国研究会。该会名义上由冯玉祥之子冯洪志主持,而实际上受到中共党员蔡福就的很大影响。参与者由此加深了对新中国政权的认识,从思想上同情并支持新中国。1949 年 8 月,金荫昌等人即以新中国研究会的科技人员为基础,吸收加州大学和斯坦福大学的一部分留学生和学者,创立了“留美科协”旧金山区会。^③ 再次,在杜鲁门“忠诚调查令”和随后“麦卡锡主义”肆虐的背景下,其他团体还为“留美科协”提供了掩护作用和发声通道。考虑到学生会是一种纯社交性的合法组织,因此“留美科协”常常巧借学生会名义开展活动,借此消解美国政府反共政策对科协活动的影响。如俄亥俄州立大学的田曰灵曾将学生请到家中开会,并以中国留学生俄亥俄州学生会名义印发“留美科协”活动材料。^④ 此外,唐敖庆等人还利用哥伦比亚大学中国同学会的合法地位,和反共学生展开面对面斗争,并致电联合国要求其驱逐国民党代表,接纳新中国代表。^⑤ “留美科协”与 C.S.C.A. 等团体间的相互支持和互补配合,进一步拓展和增强了其在团结组织学人活动中的回旋空间与实际效果。

表 1 第二次会员大会召开之前“留美科协”区会基本情况一览表

所在地点		区会名称	成立时间	主要成员
密歇根州	安娜堡 (Ann Arbor)	安城区会 (密歇根区会)	1949.2.13	朱光亚、韩德馨、侯虞钧、曹锡华、于同隐
伊利诺伊州	芝加哥 (Chicago)	芝加哥区会	1949.2.27	葛春霖、葛庭燧、汪闻韶、汤定元、叶笃正、谢义炳、刘有成、陈省身、冯平贵、梅祖彦
	由班那 (Urbana)	伊利诺伊大学区会 (由班那区会)	1949.5.13	刘静宜、华罗庚、李荫远、严东生、陈家镛、殷之文、萧伦
爱我华州	爱我华 (Iowa City)	爱我华区会	1949.2.27	王世真、林秉南、张致一、刘姜建
	埃姆斯 (Ames)	爱州州大区会	1949.10	杨凤、林镜如、陈绍澧、萧刚柔
康涅狄格州	纽黑文 (New Haven)	耶鲁区会 (纽黑文区会)	1949.3.17	颜鸣皋、陈能宽、邬劲旅、朱福华
明尼苏达州	明尼阿波利斯 (Minneapolis)	明州区会	1949.3.18	涂光炽、蒋丽金、钦俊德、涂光涵、蔡强康、蓝天、蒋咏秋、周世勋
宾夕法尼亚州	费城 (Philadelphia)	费城区会	1949.3.19	李恒德、傅君诏、梁植权、陈立、刘叔仪、冯钟辽
	匹兹堡 (Pittsburgh)	匹兹堡区会	1949.5.29	余国琮、申葆诚、朱淇昌
	斯泰特科利奇 (State College)	宾州州大区会	1949.7	侯学煜、孙守全、杜连耀
纽约州	纽约 (New York)	纽约区会	1949.4.2	孙绍谦、张大奇、王天眷、茅于宽、钱保功、唐敖庆、徐光宪、高小霞、姜圣阶、黄葆同、施履吉、刘恢先、丁徽
	伊萨卡 (Ithaca)	康奈尔区会	1949.11	郭永怀、黄翠芬、屠善澄、谈镐生、孙恒恂、顾德仁、徐庆祥

① 参见刘深《葛庭燧传》,第 111 页。

② 参见奚启新《朱光亚传》,第 57-58 页。

③ 参见郑奕钧《传奇人生——记蔡福就走过的路》,香港海峰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169-170、180-181 页。

④ 参见侯祥麟等口述,王德祿等访问、整理《1950 年代归国留美科学家访谈录》,第 128 页。

⑤ 参见林梦海等《高山仰止:唐敖庆和他的弟子们》,厦门大学出版社 2015 年版,第 20-22 页。

(续表)

印第安纳州	拉斐德 (Lafayette)	普渡大学区会 (拉斐德区会)	1949.4.29	邓稼先、洪朝生、王守武、王补宣、张文裕
	布鲁明顿 (Bloomington)	印第安纳区会	1949.10.13	何炳林、陈茹玉、陈荣梯、戴广袤
俄亥俄州	哥伦布 (Columbus)	哥伦布区会 (俄亥俄州区会)	1949.5.20	田曰灵、 蔡启瑞 、虞福春、杨纪柯、严忠铎
	克利夫兰 (Cleveland)	克利夫兰区会	1949.7	周乃光、李芳兰、黄茂光
华盛顿州	西雅图 (Seattle)	西雅图区会	1949.5.20	蒋锡夔、梁晓天、周同惠、林同骥、刘寿荫
马萨诸塞州	波士顿 (Boston)	波士顿区会	1949.6.12	侯祥麟、张钦楠、张兴铃、卢肇钧、周廷冲、陆元九、杨家骥
犹他州	盐湖城 (Salt Lake City)	犹他区会	1949.7.1	陈美觉、胡为柏、陈展猷
威斯康辛州	麦迪逊 (Madison)	威斯康辛区会	1949.7.15	唐孝宣、 郑国锷、朱康福、董志鹏、焦瑞身
加利福尼亚州	旧金山 (San Francisco)	旧金山区会	1949.8	金荫昌、夏煦、 高鼎三、池际尚、朱起鹤
	洛杉矶 (Los Angeles)	洛杉矶区会	1949.10 前	罗沛霖、赵忠尧、庄逢甘、沈善炯、毛汉礼、李整武、郑哲敏、鲍文奎、萧健、魏荣爵、唐有祺
	帕洛阿托 (Palo Alto)	斯坦福区会	1950.3 左右	杜庆华、谢家麟
堪萨斯州	劳伦斯 (Lawrence)	堪萨斯区会 (堪省区会)	1949.9.15 (1949.10?)	许国志、张骝祥、廖延雄、吴大昌
弗吉尼亚州	墨堡 (Blacksburgh)	墨堡区会	1950.1	王希季、王延恩、龚溥仁
路易斯安那州	巴吞鲁日 (Baton Rouge)	路易斯安那区会	1950.2.21	汪稼耕、张鸿吉、徐明逊、张力田
科罗拉多州	柯林斯堡 (Fort Collins)	科罗拉多区会	1950.3 前	陈天池、冯寅、徐昌衡、胡征
乔治亚州	亚特兰大 (Atlanta)	乔治亚区会	1950.4.5	朱新吾、陆善华、何湘霖
密苏里州	哥伦比亚 (Columbia)	哥伦比亚区会	1950.5 前	程之光、王通裕、丁普生
	圣路易斯 (St. Louis)	圣路易斯区会	1950.5 前	侯元庆、陶光业、郑仁圃、杨文藻
俄勒冈州	尤金 (Eugene)	俄勒冈区会	1950.5 前	刘寿荫
北卡罗来纳州	罗利 (Raleigh)	北卡罗来纳区会	1950.5 前	薛威麟、董阳明、伍丕舜、石尔瑚
个人会员				顾以健、杨振宁、周明镇、郭慕孙、梁思礼

资料来源: (1) 《美中科协通讯》(第 1—3 期)、《留美科协通讯》(第 1—13 期)。(2) 《留美中国科学工作者协会会员名录》,《中国科技史料》2000 年第 1 期。(3) 陈丽娟《新中国成立初期归国的留美科协会员》,《今日科苑》2019 年第 9 期。(4) 1950 年代回国留美学史史料采集组《1950 年代回国留美学生学者人名录》,北京市长城企业战略研究所,2019 年 6 月,内部资料。

说明: (1) 关于堪萨斯区会成立的时间,《留美科协通讯》第 3 期“区会新闻”记载为 1949 年 9 月 15 日,而《留美科协通讯》第 6 期“区会和小组”则记载为 1949 年 10 月底,存疑。(2) 关于西雅图区会成立的时间,《留美科协通讯》第 3 期“区会动态”记载为 1949 年 5 月 20 日,而据金荫昌和唐冀雪回忆,则在 1949 年 8 月之后(全国政协暨北京、上海、天津、福建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建国初期留学生归国纪事》,第 126 页)。因前者记载可能较后者多年之后的回忆为准,故而采纳之。(3) 会员所属的区会,以其在“留美科协”中发挥主要作用时期所在的区会为准。(4) 各区会代表性会员中,楷体表示者为中共党员(仅指回国前入党者),楷体加黑表示者兼具中共党员和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院士多重身份,宋体表示者为进步学生,宋体加黑表示者为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院士。

由此,在“留美科协”区会所在城市,大量科技类学人纷纷入会。区会和会员数量迅速增长,一年有余就从“美中科协”时期的13个区会、340多位会员^①发展到1950年6月第二次会员大会召开之前的32个区会、800多位会员^②。“留美科协”成功取代C.S.C.A.,一跃成为全美最大的中国留学生组织。^③学人以往之间的业缘和地缘界限随之被打破,实现了彼此之间的同气相通、同声相求。正如曾在加州理工学院求学的郑哲敏所言,“留美科协”成立前,即便是在同一座城市,中国学生联系也并不多。“留美科协”成立后,学人们之间的聚会才逐渐增多。^④而在当时交通和通信手段相较落后的情况下,不同城市间留美科技类学人的学术交往更是得以通过“留美科协”建立起来。如1948—1955年,师昌绪先在密苏里大学取得冶金学专业硕士学位,后在欧特丹大学获冶金学博士学位,并于麻省理工学院工作。与此同时,陈能宽在耶鲁大学攻读冶金学专业硕士、博士学位,后在霍普金斯大学工作。由于地域相隔遥远,两人虽然彼此相知,但并不相识。正是“后来通过‘留美科协’的纽带(两人)才有机会相互了解”^⑤,建立起此后一生深厚的友谊。在留美学史上,全美华裔科技类学人第一次以“留美科协”为依托紧密团结在一起。

然而,好景不长,“留美科协”虽然自成立以后活动一直小心翼翼、委曲求全,但是最终仍没有逃脱美国国内一轮轮反共浪潮施加的“紧箍”。“留美科协”在第二次会员大会之后,本拟继续执行大力扩张区会的既定计划,在一些拥有“很多中国同学”但还没有创办区会的城市,比如斯波坎、华盛顿、东兰辛、普林斯顿、堪萨斯、底特律、俄克拉荷马等建立区会,^⑥遗憾的是,随后朝鲜战争的爆发很快导致这一计划流产。美国政府对华政策趋向全面遏制,将“留美科协”列为亲共的非法组织,并授权联邦调查局密切监视其一举一动。此外,美国政府还特别规定,有“共产党行为”的组织及成员、共产党外围组织及成员都要向司法部登记,且必须定期上报组织的财务状况、出版物、广播电台和电视节目情况。^⑦“留美科协”的区会组织遭受重创,既有区会活动难以开展,新的区会创建工作难以推进,新入会人数也快速下降。同年9月,根据对各区会寄到会员工作委员会的入会登记表统计,3个月以来各地区区会只新增会员56名,^⑧区会数目毫无增加。在所谓“颠覆性组织”罪名的持续压力下,“留美科协”的区会活动戛然而止,被迫在1950年9月19日宣布解散。^⑨几乎与此同时,美共中央中国局成员陆续回国,中国局宣布解散,^⑩中共在美工作领导小组也不复存在,结束了其直接领导团结组织留美学人的短暂历史。

四、结语

基于组织史视角来看,“留美科协”无疑是一个包含诸多组织要素的完整组织体。就组织力量而

①参见《宣言:我们的信念和行动》,《留美科协通讯》1949年第1期。

②参见侯祥麟等口述,王德禄等访问、整理《1950年代归国留美科学家访谈录》,第11页。

③赵晓阳认为C.S.C.A.是北美地区“成员最多”的“中国留学生组织,全盛时期注册的会员有2000余人”。(《北美基督教中国学生会及其与中共的关系》,《近代史研究》2011年第6期)对比C.S.C.A.原会员集体回忆,并由该组织领导者陈一鸣、陈秀霞兄妹执笔的《情系祖国,心系人民》一文可知,该会全盛时期“会员有1000人”(全国政协暨北京、上海、天津、福建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建国初期留学生归国纪事》,第15页),与赵氏提供的数字相差悬殊,而赵氏并没有给出所列数字的佐证资料。另外,在C.S.C.A.会员中,华裔学生占较大比例。如据梁冠霆对C.S.C.A.一手史料的分析发现,该会1948年会员人数有951人,其中仅西岸华裔学生就有近400人(《留美青年的信仰追寻——北美中国基督教学生运动研究(1909—1951)》,第171页)。如再减去东、中部华裔学生,C.S.C.A.中留美学生数量无论如何不会超过600人。故称C.S.C.A.是当时包含华裔学生和外籍学生最多的中国学生组织尚可,但称其是成员最多的中国留学生组织则似为不当。人数最多的中国留学生组织当为“留美科协”无疑。

④参见熊卫民《对于历史,科学家有话说:20世纪中国科学界的人与事》,东方出版社2017年版,第12—13页。

⑤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编《师昌绪科技活动生涯》,科学出版社2000年版,第493页。

⑥参见《工作委员会动态》,《留美科协通讯》1950年第6期。

⑦参见全国政协暨北京、上海、天津、福建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建国初期留学生归国纪事》,第38页。

⑧参见《总会消息》,《留美科协通讯》1950年第12期。

⑨参见《给会友们的一封信》,《明州科协通讯》1950年第12期。

⑩参见岑能瑞《流逝岁月》,恩平市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恩平市《江州侨刊》社2012年版,第126页;何立波《中共海外组织美共中央中国局》,《党史博览》2016年第7期。

言,“留美科协”是在中共在美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以一部分赴美中共党员和进步学生为骨干建立的公开性科学团体。就组织目的而言,“留美科协”与 C.S.C.A. 等团体存在明显区别,旨在全美范围内团结争取理工农医等科技类留美学人。就组织思路而言,中共适时根据在美组织力量的变化情况,遵循了先创建城市性小组“建社”“芝社”“明社”,继而发展为区域性中型组织“美中/美东科协”,最终建立全美大型组织“留美科协”的基本思路。就组织规则而言,从《美中科协章程草案》的初步拟定到《留美中国科学工作者协会章程》的最终出台,“留美科协”对内部规则的界定愈发明确。就组织实体而言,“留美科协”成立后积极采取多种方式大力吸纳会员,并在全美 22 个州的 32 个城市中建立起区会组织,超过以往任何中国学人团体的规模。各地区会与 C.S.C.A. 等团体之间相互支持和互补配合,完美嵌入中共在美国团结争取留美学人的复杂组织体系之中。就组织效果而言,“留美科协”在留美学史上第一次将全美范围内留美科技类学人团结起来,为中共下一步以区会组织为依托宣传介绍新中国,开展动员学人回国运动奠定了牢固的组织基础。

“留美科协”为我们提供了一块学术意义上的“窗口”,透过这扇“窗口”,可以清晰看到新中国成立前后的特殊政治背景下,中共在留美科技类学人群体中开展统战工作的策略。实际上,除了美国以外,中共当时还积极团结和争取在其他国家的海外学人回国。比如在英国,以陈天声、刘宁一、曹日昌为代表的中共党员活跃于学生工作最前线,并积极组织全英学生成立“民社”,定期讨论中国政治问题。在法国,中共法国支部联合一批左派学生对留法学生中心组织——巴黎中国学生会进行改选整顿,并将团结在法留学生作为主要任务之一。^① 在日本,中共虽然没有直接出面团结组织学人,但是也多次通过官方、民间访日以及寄送相关资料等活动,引导留日学人团结一致,早日归国。^② 考虑到不同国家和学人具体情况的不同,中共针对海外学人的组织策略和实施途径或呈现多样性和复杂性。倘若能从组织史角度对中共在不同国家团结争取学人的策略进行分析,对组织力量、组织目的、组织思路、组织规则、组织实体、组织效果等关键组织因素进行深入考察,并在区别彼此之间特殊性的同时,总结彼此之间超越地域的共性特征,那么不但将使我们中共在海外学界中的统战工作有更全面、深入的认识,而且或可进一步拓展中共组织史研究的空间和路径。

(责任编辑:廖吉广)

^① 参见全国政协暨北京、上海、天津、福建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建国初期留学生归国纪事》,第 293、297、335、366 页。

^② 参见陈焜旺主编《日本华侨·留学生运动史》,东京日本侨报社 2006 年版,第 82-83、90 页。